

防汛抗旱预警通知

第 31 期

米易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08 月 05 日 15 时

雷电黄色预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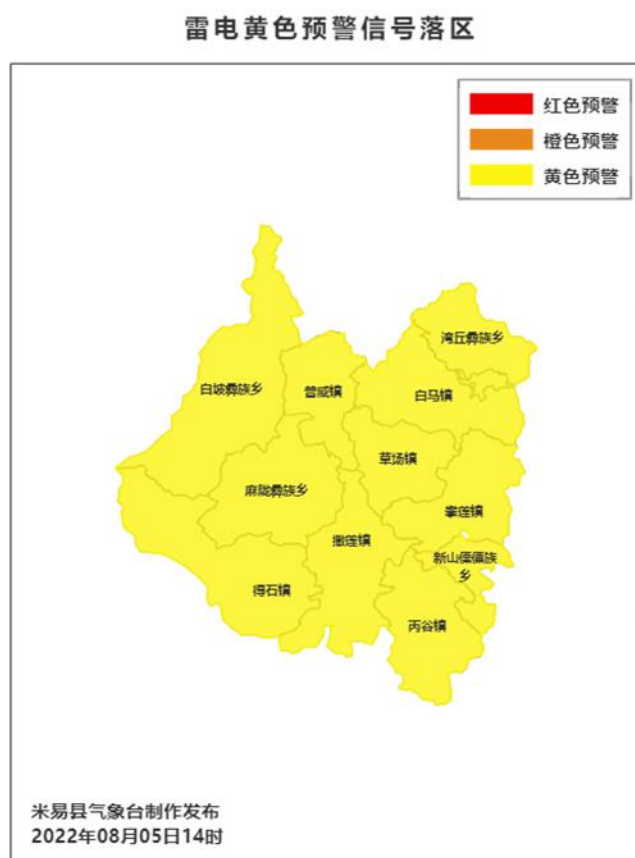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米易县气象台 2022 年 08 月 05 日 14 时 50 分发布雷电黄色预警信号：草场镇、白马镇、普威镇、撒莲镇、得石镇、丙谷镇、攀莲镇、白坡彝族乡、麻陇彝族乡、新山傈僳族乡、湾丘彝族乡等乡镇（街道）6 小时内可能发生雷电活动，可能会造成雷电灾害事故。可能会造成雷电灾害事故注意预防短时强降水，冰雹，大风等灾害。

经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综合研判，决定发布雷电黄色预警，请各单位严格按照预警等级，落实以下防控措施。

1. 相关部门和乡镇要做好防雷和防雹工作；

2. 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尽量避免户外活动；
3. 暂停露天集体活动和高空等户外作业。



特别提醒：请各乡镇立即将预警信息层层传递到点、到人，通知相关防灾人员到岗到位，强化 24 小时值班值守；要强化预警信息传递，健全面向公众和防灾责任人的两条预警主线，落实直达基层责任人的预警“叫应”机制，确保预警信息第一时间传达到村到户到企到人，特别是覆盖到外来旅游人员、工程施工人员等群体；要动态开展“雨前排查、雨中巡查、雨后核查”，对临河临沟临山逐户及聚居点、在建涉水工程施工营地、城市易涝区等重

点部位开展“拉网式”隐患排查整治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到“最后一公里”；严格落实“三个避让”“三个紧急撤离”刚性要求，坚决做到“应撤尽撤、应撤早撤”，强化转移群众安全管理，严防擅自返回危险区造成伤亡；发生灾险情立即采取措施并上报。

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电话：0812-8172025。

米易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5 日